

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宁夏数字农业推进项目		
主管部门		自治区农业农村厅	实施单位	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金额:	2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200		
	其他资金			
年度总体目标	1. 开展农业农村重要数据分级分类工作,通过项目实施,制定重要数据分级分类保护措施,对核心数据、重要数据、一般数据做好分类和保障,提升数据的保密性和防护能力,强化农业数据安全保护,全面做好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。 2. 开展宁夏农业农村经济运行监测预警工作,通过项目实施,对全区重点产业生产管理数据与重点农产品批发市场农产品价格、田头市场产销运行情况进行监测预警与统计分析,提升全区数据采集、大数据分析、监测预警能力,推动农业农村数据共建共享,壮大农业农村数字经济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施农业农村重要数据分级分类类别	3
			宁夏农业农村经济运行监测预警重点产业类别	8
		质量指标	各类项目和资金执行	验收合格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期限	2024年12月31日前
		成本指标	实施农业农村重要数据分级分类费用	50万元
			宁夏农业农村经济运行监测预警服务费用	15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节约人力资本、农业生产效益	稳步提高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,促进安全资源配置优化,推动农业信息化进程	明显提升
			打破数据分割和系统孤岛壁垒效应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业生产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精细化、网络化建设成效	继续推广
	加快农业数字化新技术、新业态、新模式推广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%以上	≥90%